

苗疆屯防實錄

第六冊

萬葉集

苗疆屯防寃錄卷之六

屯防條奏事宜

清查苗疆屯田文十九年

湖南巡撫廣 奏再苗疆碉卡屯防一切事宜傳
定均甚周密宜可永遠遵守惟均屯土庫收銀公興
辦察報額之數多少不得折原奏少報由土二萬餘故
少報也苗疆公二萬有零追查從前原報較少之故在
傳 廉無私見原為苗疆派首較遠遇有零用必應通
融之處調解雖難是以猶留有餘以備支給其修建屯
金苗倉穀等項均條列公內備勸誅明外分作五六
兩年在於所取餘額內補還不知租谷非他項錢糧可

比不但年歲歉歉必有短絀則收成豐稔之歲刁頑劣
戶亦有施欠取不足數是以歷年皆有欠缺甚至十二
十六兩年即緩費亦不敷用均於條辦公內備劫此均
比照公多收少數及備動搖時公之寢夜情形也昨經
画

奏必須揀派妥員另為核寃查明分別參辦業蒙
鑒察於列肖後即與署總民曉及藩司翁景司恒
再四叮商查有永順府福順人甚正當幹練寃永經
同知蔣紹宗體面老成辦事寃心崎堪委查即派令督
同辰沅道姚興潔及原辦各屯條等將田土租數逐一
撥寃詳查開照寃在數目其积公或有因土稍瘠原定

之數本多即將寢衣可取若干應減若干即遇稍歉之
年不致施欠過多造冊辦送請具確查再由會同督臣
馬核寘具

奏其綏賛等項仍照傳 原報之數報部查核以免駁
查如何年多餘即先分年歸還傳 原借財物倘有其
應留道廳賞需及租公變價連腳等項合無仰懇

皇上天恩即照面

奏每年詳報總督巡撫兩衙門據寘查核存案如有虛
報弊況即行查叅底數費不致短絀而租公皆歸核寘
矣理合將派員查辦緣由謹附此奏

聞謹奏奉

殊批庶明具奏欽此

查明苗疆均田土酌量減租節用十九年

奏為苗疆均屯田大組公委員確切查明酌量撙節支
用足數經費並酌議借墊各級各分別捐賄歸補以垂
久遠事竊照前臬司傳稟於道廳任內籌辦邊務盡心
竭力悉臻周妥節經前撫臣奏明一切聽其通融辦
理並奉

諭旨務不致伊犁附等因在案追奴才於嘉慶十七年查閱
苗疆庫知丈收田大少報二萬餘畝收取租籽少報二
萬餘石而所貯銀公均已墊用無存恐有浮冒漫鈔等
弊當飭署長沅道姚興潔將田租寢數查明造冊呈送
飭司核議上本奴才進京

朕見當燭面奏

聖鑒本年回任後覆奏委永順府知府福順永綏廳同
知蔣繼宗會同姚興潔核寫滿查欽奉

諭旨查明具奏欽此現據確查稟報由藩司翁集司徐
核明擬議詳請具

奏前未奴才覆查傳籍歸年在各廳縣辦民苗田土經
前撫臣阿林保景安於嘉慶十二三年奏報共
丈收田土十三萬一千六十四畝六分餘地長毛丁
老幼丁等領耕田三萬七千八百四十九畝六分餘田
土九萬三千二百十五畝名細收租歲征額租七萬九
百二十一石二斗以供蓋菜經費復因苗疆距省窎遠

設有急需調解惟艱兼以辦公賞需及租祿變價運脚
折耗辦也委員薪水夫馬紙機管倉屯弁長查田催租
盤費飯食鎮城灘屯防禦案及收支兩總局及各廳
縣屯局核書入食紙筆檢蓋倉廩修製斗斛器具添置
練勇軍裝苗弁因公往來盤費等項在所必需斷不能
例外議銷遂照民間佃種田土區以等差於正租之外
紙收餘租二萬八千餘石作為外銷籌辦按年支用
又十四年俾無詳報丈收田土一萬五千二百十九畝
三分十六年以後續查出田土五千八百七十三畝二
分均未入

奏報鄉田項因土除磚瓦營兵等領耕及櫛補冰冲沙

壓并調卡圈岱田土一萬八千八十四畝三分外寢餘
田土一萬八畝二分每年征租五六百六十石二
斗亦歸入餘租內撥作加增書院義學修葺城工等項
之用查邊防經費專藉屯租而豐歉靡常須籌接濟是
以前撫臣阿林保奏明於撫按三咸軍需銀兩展扣二
年共銀六萬兩發交傳彙賈公四萬石餘銀二萬零五
百八十兩以為儲備而正款應交之苗糧項下豐歲盈
餘存為苗食積貯除支鍋外現應存公二萬一千七百
五十三石五斗以上共條貯銀二萬五百八十八屯苗
積貯公六萬一千七百五十三石五斗是經費有資儲
條有款辦理原經周妥惟苗疆高阜山田兩澤稍稀即

形乾涸近溪田畝又多冲刷之處一遇歲有不登逋欠
纍纍且屯田每畝納谷一石數斗至少者亦祇五六斗
加於内地民糧十餘倍勢難如數取盈是以歷年租谷多
有欠缺甚至十八十六兩年歉收經費不敷而正籌各
款不能減省均於儲備銀公內備動計俾肅任內先於
丈收均田各苗弁備領丈因經費各六千五百五十石
又詳明動備墾辦屯弁官防屯苗倉殿書晚義糧等項
尚未歸補銀一萬八千五百四十八兩又因十二年荒
歉動備谷九千五百二石五斗又以倉殿公所抵交谷
一萬三百九十七石七斗姚興潔任內因十六年大歉
正籌各款不敷動備銀二千三十二兩谷六萬二千五

百七十三石一斗合計傅鼐姚興潔兩任備勸銀二萬
五百八十兩公四萬九千二十三石三斗未能補還奴
才因苗疆均屯田土租公均有加多而儲備銀公皆悉
動墊恐有侵隱還冒等弊若不亟為清厘既無以杜弊
端而邊糧積貯更甚必為籌辦儲備寢不足以垂久遠
茲派委員會同澈底查明據寃稟毅查苗疆田土統瘠
每年正額餘租共征至十萬五千四百餘石本屬過多
今按則核是酌量共須減去租課五千五百石以紓佃
力每年足以額租九萬九千八十八石 九升規
查自嘉慶十年初文屯防起至十八年止九年之中豐
歲可收至十萬石極少之年亦收至七萬石酌中計畧

常年總可收至八萬餘石近年苗情甚為寧謐迥非傳
羅閩防甫撤均屯經始之時可比每歲除應需官俸兵
餉口糧等項各正款共需公七萬五千四百餘石其外
銷籌款竭力撙節祇准支公一萬一千六百餘石如有
盈餘即由通報明存貯正銷籌款共計歲支公八萬七
千一百餘石豐歉相牽總可敷用所有正銷各款請仍
照傳羅原定六款報部核銷其詳案及籌銷各款向未
報部有案應請免其報部由該道每年據寃詳報督臣
及奴才衙門察核如查有虛冒浮匿即行叅奏奏治罪以
示懲儆至倘備項下現僅存公一萬二千七百三十石
二斗缺缺銀二萬五百八十兩公四萬九千八十三石

三斗自應減法補還以寢邊儲而脩積財內傳羅借給
冬苗并支領丈田公六千五百五十石本係各苗人自
行存續因公動支公已歷數年查核情形是在無力繳
還應懲

聖恩准予豁免以綠苗力又傳羅以倉殿等項抵交有着
公一萬三百九十七石七斗外共短銀二萬五百八十
兩公三萬二千七十五石六斗以公一石作銀一兩共
計銀五萬二千六百五十五兩六錢查得傳羅動墾各
款均屬因公不但人所共知並無絲毫情弊即其急公
經理之心久已上邀

聖鑒是可信其無他惟苗疆要地崎嶇銀公未便虛懸今

奴才擬捐養廉銀六千兩藩司翁元折亦愿捐四千兩尚
短銀四萬二千六百餘兩復再四籌商請照前次通旨
撥拏三城軍需再展撥一年計銀三萬兩以資歸補尚
少銀一萬二千六百五十五兩六錢署道姚興潔支用
各款雖苗疆文武共見共聞嚴查尚無弊竇即其辦理
苗疆尚能遵守傳頤舊章數年以采均甚安靜但自十
五年極任以後一切賑常支發不免繕苟以致毫無歸
補究屬持籌不善應責令照數繳候完交後正行
奏請寔授送部引

見此後倘鑄銀分着落該道出具切結好為收貯即荷要
需并寔係歉收如租谷收不足數非詳奉批准奴才等

奏明不得再行擅動所存奴才清查核議緣理合同湖

廣總督臣馬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訓示遵行謹

奏奉

上諭廣東奏查哨苗糧均屯田租兩將備墾公銀數分別
捐賄一摺湖南苗糧經費前後展扣三成軍需銀六萬
兩後發交員公四萬石並餘銀二萬零五百八十兩以
為儲備又苗糧盈餘存倉谷二萬一千七百五十三石
零因節年荒歉及墾辦公用借動前項銀兩並動用公
四萬九千二十三石零此內各苗升借支丈田谷六千

五百五十石著加

恩詒免其餘銀兩谷石現據廣查明寔係因公動用自應即速補還以寔邊備晉照所請將各倉廩等項概交公一萬三百九十七石七斗外其所短銀二萬五百八十兩公三萬二千七十五石六斗以公一石作銀一兩共計銀五萬二千六百五十五兩六錢惟將廣調銀六千兩翁元增捐銀四千兩並通省攤拏三城單需攏攤一年計銀三萬兩歸補尚短銀一萬二千六百五十五兩六錢即着署辰沅永靖道姚興潔照數賄繳嗣後倘備銀公如遇要需及租公歉收不敷非核寔奏明不得擅動該粥知道獨併發欵此